

# 大连艺术学院

大艺字〔2026〕93号

---

## 关于表彰大连艺术学院 2025-2026 学年 “三全育人”模范个人和模范集体的决定

各部（处）、各学院：

2025-2026 学年，学校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扎实推进全员、全过程、全方位育人，在年度育人实践中涌现出一批表现突出、成效显著的先进个人和集体。经逐级推荐、审核评选，并报董事会备案，决定对 13 名“三全育人”模范个人和 7 个“三全育人”模范集体予以表彰。

一、批准下列 13 名同志为 2025-2026 学年大连艺术学院“三全育人”模范个人

韩佩璇 孙富强 张峻祥 范 森 高 华  
孙德泉 范 维 张 秋 赵 阳 戴文翠

赵倩雯 刘斯旻 张振华

以上各分配奖金 2000 元。

## 二、批准下列 7 个集体为 2025-2026 学年大连艺术学院“三全育人”模范集体

党政办公室、总务处、财务处、学科办、招生处、马克思主义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教研室、艺术设计学院办公室

以上各分配奖金 3000 元。

希望受到表彰的个人和集体把荣誉化为责任，把成绩作为新的起点，在育人一线继续担当作为、示范引领。全校教职员工要向先进学习，把教育家精神融入教书育人、管理服务全过程，努力培养德艺兼备、全面发展的艺术人才，以实际行动推动学校建设迈上新台阶。



---

承办单位：大连艺术学院

联系电话：0411-39256188